

党政领导干部公开选拔和竞争上岗考试专用系列教材

党政领导干部 公开选拔和竞争上岗考试 指要

北京大学 黄国珍 主编

时事出版社



《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党政领导干部考核工作条例》

党政领导干部 公开选拔和竞争上岗考试 指要

王德胜 主编 王德胜 主审

中国人事出版社



党政领导干部公开选拔和竞争上岗考试专用系列教材

党政领导干部公开选拔 和竞争上岗考试指要

北京大学 黄国珍 主编

时事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党政领导干部公开选拔和竞争上岗考试指要/黄国珍
主编. —北京: 时事出版社, 2005
ISBN 7-80009-908-3

I. 党… II. 黄… III. 国家行政机关-领导干部
-招聘-考试-中国-自学参考资料 IV. D63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71784 号

二

出版发行: 时事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万寿寺甲 2 号
邮 编: 100081
发行热线: (010) 88547590 88547591
读者服务部: (010) 88547595
传 真: (010) 68418647
电子邮箱: shishichubanshe@sina.com
shishichubanshe@sspublish.net
网 址: www.sspublish.net
印 刷: 北京市密东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39.5 字数: 900 千字

2005 年 8 月第 1 版 2006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

定价: 75.00 元

前言

党政领导干部公开选拔和竞争上岗是我们党改革干部选拔任用制度的一项重要成果,也是干部工作的一项体制创新。2004年4月,中共中央组织部组织近百名专家、学者对2000年1月颁发的《全国公开选拔党政领导干部考试大纲(试行)》进行修订后,印发了新的《党政领导干部公开选拔和竞争上岗考试大纲》。新的考试大纲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十六大精神为指导,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实施人才强国战略、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和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的要求,进一步规范了公开选拔和竞争上岗考试内容、测评要素和方式方法,是领导干部考试与测评工作的标准和依据。《党政领导干部公开选拔和竞争上岗考试大纲》与2002年7月中组部印发的《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一起,为推进党政领导干部公开选拔和竞争上岗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这将是当前和今后较长一段时间内党政领导干部公开选拔和竞争上岗工作的指导性、纲领性文件。

新的考试大纲在整体结构上保留了政治,经济,法律,管理,科学技术,历史、国情国力、公文写作与处理六大部分,但在具体的章节、章节下面的知识点上作了大幅度的修订。其中,保留原知识点216个,约占现在知识点总数的28%;修改原知识点239个,约占30%;新增知识点329个,约占42%。如果再加上即时更新的时事政策等方面的变化,新旧大纲的变化幅度更明显。新大纲明确提出,公共科目笔试测评要素主要有理论素养、公共知识素养、政策法规水平、分析解决问题能力、文字表达能力等五项,并对考察的方式、试题类型、主客观试题比例作了详细规定。由此可见,新旧大纲相比,新大纲体现出知识点更全、内容更多、难度更大、素质要求更高等特点。这充分体现了社会政治经济发展趋势对党政领导干部素质的要求,也体现了党和国家对党政领导干部培养和考察的方向。

为帮助广大应试者全面准确地理解和掌握新考试大纲的要求,熟悉基本的知识点和题型,更好地进行考前复习和强化训练,我们组织了北京大学的专家、学者,深入比较研究新旧考试大纲,并在总结分析近年来中央国家机关和各地党政领导干部公开选拔和竞争上岗考试的基础上,严格按照新考试大纲,编写、推出了这套党政领导干部公开选拔和竞争上岗考试专用系列教材。

本教材的特点是:

一、考点、命题规律及复习答题技巧归纳重点突出,精练到位,深入浅出,实用性、针对性强。考点归纳立足知识体系,浓缩该节内容,以条目式提示重要知识点;命题规律从命题者角度出发,提示考察重点;复习答题技巧则从应试者角度出发,介绍复习、考试的重点、难点。以上三部分相辅相成,力求全面、深入。

二、重点、难点解析与时俱进,内容简明扼要,全面深入,详而不繁,全而不乱,体系性强。这部分严格按照新大纲所列知识点,以洗练的笔法,独到的角度,既介绍知识,又凸显能力要求。内容上贯彻了党的十六大、十六届三中

全会、十六届四中全会、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重点介绍了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新时期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等新的知识点。

三、单元强化训练和试题集设计科学合理,各类题型体例新颖、训练全面,实战性强。单元训练不搞“题海”战术,以精练的篇幅促进知识的内化,激发思想的火花。

本书由黄国珍主编。先后参加原试行大纲、新大纲系列辅导教材研究、编写、审稿的主要有北京大学石志夫教授、高桂芳、谷雪、俸锡金、陈贵兵、谢秋荣、华伟等博士、硕士研究生。我们衷心祝愿广大应试者能在短时间内全面复习,迅速提高,为应试者在考试中取得满意的成绩而尽绵薄之力。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许多文献和资料,谨此表示衷心感谢!因时间仓促和水平所限,本书不乏疏漏之处,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6年3月

目 录

MU LU

第一部分 政 治

第一章 马克思列宁主义	1
第一节 哲学	1
第二节 政治经济学	15
第三节 科学社会主义	22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30
第二章 毛泽东思想	36
第一节 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理论成果	36
第二节 新民主主义革命和新民主主义社会	38
第三节 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	40
第四节 统一战线	43
第五节 人民战争和人民军队	46
第六节 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	47
第七节 思想政治工作	49
第八节 政策和策略	50
第九节 国际关系和外交方针	51
第十节 毛泽东思想的活的灵魂	53
第十一节 毛泽东思想的历史地位	55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56
第三章 邓小平理论	60
第一节 邓小平理论的历史地位	60
第二节 邓小平理论的精髓	63
第三节 社会主义的本质与根本任务	64
第四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65
第五节 社会主义改革	67
第六节 社会主义对外开放	69
第七节 社会主义建设发展战略	71
第八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72

第九节 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	74
第十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76
第十一节 “一国两制”构想与祖国统一	78
第十二节 社会主义国家外交战略	79
第十三节 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和依靠力量	81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83
第四章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88
第一节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形成的时代背景和实践基础	88
第二节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历史地位	91
第三节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科学内涵	93
第四节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	95
第五节 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根本要求	101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104
第五章 中共党史	109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的创立时期	109
第二节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	111
第三节 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变时期	116
第四节 社会主义建设的探索时期	118
第五节 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	120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125
第六章 党的学说和党的建设	130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党的学说的创立和发展	130
第二节 党的性质	132
第三节 党的纲领和路线	134
第四节 党的宗旨和群众路线	136
第五节 党的领导	138
第六节 党的思想建设	141
第七节 党的干部队伍建设	142
第八节 党员队伍和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144
第九节 党的民主集中制与党的制度建设	147
第十节 党的作风建设与反腐倡廉	149
第十一节 维护和加强党的团结	152
第十二节 正确处理中国共产党同世界各国政党的关系	153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155
第七章 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	159
第一节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	159
第二节 经济建设和经济体制改革	161
第三节 政治建设和政治体制改革	172

第四节 文化建设和文化体制改革	175
第五节 国防建设	179
第六节 “一国两制”和实现祖国统一	181
第七节 对外政策	184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187

第二部分 经 济

第一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192
第一节 经济体制	192
第二节 市场经济	195
第三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198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205
第二章 微观经济	209
第一节 市场主体	209
第二节 市场机制	212
第三节 市场竞争	216
第四节 收入分配	222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228
第三章 宏观经济	232
第一节 宏观经济调控	232
第二节 财政与税收	237
第三节 货币与银行	240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249
第四章 国际经济	253
第一节 开放经济	253
第二节 国际贸易	259
第三节 国际金融	265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272

第三部分 法 律

第一章 法学基础理论	276
第一节 基本概念	276
第二节 法律的制定与实施	278
第三节 依法治国的理论与实践	280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283
第二章 宪法	287

第一节 宪法的地位和作用	287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体、政体和其他基本制度	289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295
第四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机构	300
第五节 国家赔偿制度	303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307
第三章 有关部门法	311
第一节 行政法	311
第二节 刑法	322
第三节 民法	328
第四节 经济法	339
第五节 社会法	348
第六节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	351
第七节 诉讼程序法	353
第八节 国际法	364
第九节 国际经济法	369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374

第四部分 管 理

第一章 公共行政	378
第一节 公共行政的内涵	378
第二节 政府职能	380
第三节 行政组织	387
第四节 人事行政与国家公务员制度	395
第五节 公共财政	401
第六节 行政绩效	407
第七节 行政责任与行政伦理	411
第八节 行政监督	417
第九节 行政改革与创新	420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425
第二章 公共政策	430
第一节 公共政策的基本概念	430
第二节 政策制定	433
第三节 政策执行	438
第四节 政策评价	441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446
第三章 领导学	452

第一节 领导活动和领导理论	452
第二节 领导的本质	456
第三节 领导者和领导群体	460
第四节 领导体制	465
第五节 领导决策	468
第六节 领导用人	473
第七节 思想政治工作	477
第八节 领导方式、方法和艺术	479
第九节 领导效能考评	485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489

第五部分 科学技术

第一章 科学技术与社会	494
第一节 科学技术及其作用	494
第二节 科学技术发展的战略、方针和政策	498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505
第二章 科学常识与科学前沿问题	510
第一节 科学常识	510
第二节 科学前沿问题	517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521
第三章 高新技术及其产业化	526
第一节 高技术及高技术领域	526
第二节 高技术产业化	531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535

第六部分 历史 国情国力 公文写作与处理

第一章 历史	539
第一节 中国古代史	539
第二节 中国近现代史	547
第三节 中国当代史	555
第四节 世界历史	563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573
第二章 国情国力	578
第一节 国土与资源	578
第二节 人口与国民素质	581
第三节 民族与宗教	583

第四节·生态环境状况	585
第五节 社会经济结构	587
第六节 综合国力	591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594
第三章 公文写作与处理	598
第一节 公文写作	598
第二节 公文处理	610
单元强化训练及参考答案	614
附录: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和“十一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	620

第一部分

政治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

【学习提示】本章内容包括马克思列宁主义学说的三大重要组成部分：哲学、政治经济学及科学社会主义。通过学习，要全面掌握马克思列宁主义学说的基本范畴、基本观点和理论体系，进一步提高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基本纲领的自觉性，进一步提高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研究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第一节 哲 学

一、考点归纳、命题规律及复习答题技巧

(一) 考点归纳

1. 哲学基本问题及其意义。
2. 为什么说世界的同一性在于它的物质性。
3. 两种根本对立的发展观。
4. 怎样理解认识和实践的辩证关系以及认识运动的总规律。
5. 为什么说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
6. 怎样理解社会发展与人的全面发展的关系？

(二) 命题规律

比较新旧大纲以及近年各地考卷可以发现，唯物辩证法的三大基本规律、认识和实践、社会发展与人的全面发展等知识点是考察的重点，而且主要考察的是这些哲学原理的理解和综合运用能力。如何运用哲学原理解释实际问题，这是近年来考试的一个热点。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历史观的基本问题等知识点需要作一些记忆。

(三) 复习答题技巧

本节内容较多，并且是哲学基础知识，需要认真复习，要注意理解基本概念，掌握其理论体系。然后将有关规律应用到生活和工作中，注意理论与实际紧密结合。在解答哲学原理

运用综合分析题时,首先要简明阐述该现象涉及的哲学原理的基本概念和基本原理;其次剖析该社会现象的各要素;第三,结合哲学原理,分析该现象的意义,或者依哲学原理需要做的一些改进。答题时一定要紧扣原理、现象,简明扼要。

二、重点难点解析

(一) 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1. 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

哲学是一种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是关于自然、社会、思维发展的一般规律的学说,是自然知识、社会知识和思维知识的概括和总结。哲学既是世界观,又是方法论。哲学具有最高的抽象概括性,最大的普遍性。哲学属于意识形态,是社会的思想上层建筑。在阶级社会,具有阶级性。不同阶级有不同的世界观和哲学。

哲学的基本问题是物质和意识的关系问题,它包括两个方面:

首先,物质和意识谁是第一性,谁是第二性。世界的本质是物质的,还是意识的;是物质决定意识,还是意识决定物质。它是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条路线的根本依据。凡是认为世界的本质是物质、存在,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物质决定意识的哲学,即是唯物主义;反之,认为世界的本质是意识、思维,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意识决定物质的哲学,即是唯心主义。

其次,物质和意识是否具有同一性,即人的意识、思维能否认识和反映现实世界。它是哲学基本问题的“认识论”方面,是划分哲学史上“可知论”和“不可知论”两条认识路线的根本依据。凡是主张思维能够认识存在、意识是对物质反映的观点,则属于可知论;否则就是不可知论。

哲学基本问题的这两个方面相互影响,相互制约,而其中第一方面是主要的、根本的。

2.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与发展

马克思、恩格斯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始人。马克思的《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及马克思、恩格斯合著的《德意志意识形态》,标志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形成。但是,由于这两部著作都没有公开发表,马克思的《哲学的贫困》和马克思、恩格斯合著的《共产党宣言》才标志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问世。

列宁在革命和建设过程中,创造性地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在认识论、辩证法和唯物史观等方面对马克思主义作出了划时代的贡献。毛泽东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对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历史经验进行了哲学总结,在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推进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中国化方面,作出了不朽的贡献。邓小平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把马克思主义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坚持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分析当今世界和中国的实际,使我们党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和人类社会发 展规律等三个规律的认识不断深化,达到新的高度,开辟了马克思主义发展的新境界。

3.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特点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特点是科学性、阶级性和实践性。其科学性表现在:它否定了哲学是包罗万象的“科学之科学”的说法,把唯物论和辩证法、唯物主义的 自然观和历史观统一

起来,使哲学获得了完全科学的性质;其阶级性表现在:它公开声明自己哲学是为无产阶级和人民大众的利益服务;其实践性表现在:它根植于生活的土壤,来自实践,服务于实践,强调理论对实践的依赖关系。

(二) 物质和意识

1. 世界的物质性

物质是不依赖于人的意识的客观实在。

哲学上的物质范畴和自然科学的物质概念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前者是对一切具体物质形态的共同本质的抽象概括,是共性,有绝对性,适合于解释自然界和人类社会。后者则只反映自然界具体的物质形态、结构和属性,是个性,有相对性,只适用于解释自然现象。后者证明和丰富前者;前者对后者具有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意义。

2. 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

意识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结果,是社会历史的产物。物质的反映形式是物质形态在和他物的相互作用中复制、再现他物、留下“痕迹”的属性和能力,它经历了从非生命的反映形式到生物的刺激感应性、从低等动物到高等动物的感觉和心理,最后发展到人的意识这样三个标志性阶段。人的意识的产生,是物质反映形式最根本的质的飞跃。在人的意识的原始产生中,劳动起了决定性作用,而劳动一开始就是一种社会活动。第一,劳动提出了意识产生的客观需要。人不仅要适应自然,而且需要制造和利用工具改造自然,这就要求人不仅仅反映事物的外部现象,而且要把握事物的本质和规律,需要抽象思维的能力。第二,劳动促使了直立行走,并推动了语言的产生和发展。语言是思维的工具和物质外壳。语言的产生使大脑能够用词对感性的东西进行概括,形成抽象思维活动,意识从而产生。第三,劳动和语言的发展,促使猿脑变成人脑;意识的产生提供了物质和生理基础。

意识是人脑的机能和属性,是人特有的精神活动,人脑是意识的物质器官。人的意识的本质是抽象思维,能运用语言文字符号反映事物的本质和规律,预见事物发展的方向趋势,提出改造世界的目的和蓝图;并通过指导实践改造世界。因此,意识的作用表现在意识对人类实践的指导意义。

3. 物质和意识的关系及其实践基础

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物质决定意识,意识是物质世界的产物;同时,意识对物质有能动作用。这是辩证唯物主义对物质和意识关系这一哲学基本问题的科学回答。

物质与意识的关系是在实践的基础上发生和发展起来的。实践是人们以一定手段有目的地改造客观世界的物质活动。在实践的基础上,物质转化为意识,意识又转化为物质;人们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主观世界也得到了改造,而主观世界的改造,又进一步推动对客观世界的改造。实践观点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区别于以往旧唯物主义的最显著特征。马克思主义哲学把实践引入唯物主义和认识论,认为哲学的任务不仅是正确解释世界,更重要的是改造世界;认为在实践的基础上,物质可以转化为意识,意识又可以转化为物质;认为人们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主观世界也得到了改造,而主观世界的改造,又进一步推动对客观世界的改造。所以,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实践的唯物主义。

(三) 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

1. 世界的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

物质世界是普遍联系的整体。联系是指一切事物和现象之间、事物内部诸要素之间的相互作用、相互制约和相互影响。联系的客观性是指:联系是客观事物本身固有的,不依人的主观认识和意志为转移;联系都是现实的、具体的,不是主观幻想的。坚持普遍联系原理,要坚持用联系的、全面的和系统的观点观察、分析和处理问题,反对孤立的、片面的观点和思想方法。

物质世界是永恒发展的过程。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是不断运动、变化和发展的,永远不会止息。运动作为物质的根本属性和存在方式,包括一切变化,既包括前进性、上升性变化,又包括倒退性、下降性变化,还包括水平方向的运动和周而复始的循环。变化指事物发生的变动或改变。发展则是运动的高级形式,是前进性、上升性、由低级到高级的运动和变化。其中旧事物的灭亡和新事物的产生,是发展的决定性环节。唯物辩证法认为,任何事物总是暂时存在的,有生有灭,所以事物总是作为过程而存在。过程即事物产生、发展和灭亡并转化为他事物的历史。每一过程都要被另一过程所代替。具体过程是有始有终的,有限的。无数有限的具体过程构成无限的、永恒发展的世界。因此,世界是过程的集合体。

2. 两种根本对立的发展观

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两种根本对立的发展观,它们对立的具体表现在于:

联系、全面观点和孤立、片面观点的对立。唯物辩证法用联系、全面的观点看世界;形而上学用孤立、片面的观点看世界。

发展观点和静止观点的对立。唯物辩证法用发展、变化的观点看世界,认为发展的实质是旧事物灭亡,新事物产生。形而上学用静止的观点看世界,即使承认变化,也只承认量变,否认质变。

承认矛盾的观点和否认矛盾的观点的对立。唯物辩证法承认矛盾,并认为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动力。形而上学则否认矛盾,并把事物发展的根本动力归结为外力的作用。这是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根本对立的焦点。

3. 对立统一规律

唯物辩证法是内容十分丰富的、完整的科学体系。它包括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两个基本原则,包括对立统一、量变质变和否定之否定三个基本规律。

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是唯物辩证法的最根本的规律。对立统一规律认为,任何事物都是矛盾的统一体。矛盾即对立统一,它是反映事物内部或事物之间既对立又统一关系的哲学范畴。矛盾的同一性是指对立面之间相互依存、相互吸引、相互贯通的趋势和关系。矛盾的斗争性是指对立面之间相互排斥、相互分离的趋势和关系。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相互联结、不可分割的,它们是对立面之间同时存在的两种相反相成的基本关系。事物的内部矛盾和外部矛盾分别是内因和外因。在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内因和外因的作用是不同的,内因是变化的根据,外因是变化的条件,外因通过内因起作用。内部矛盾决定事物发展的特殊规律性和基本趋势,外部矛盾只是加速或延缓事物发展的进程,局部地改变事物的发展状况。

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普遍联系的根本内容和事物发展的根本动力;是贯穿辩证法

其他规律和范畴的中心线索;是否承认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两种世界观斗争的焦点;对立统一的方法即矛盾分析方法是认识事物的根本方法。

4. 量变质变规律

量变质变规律,又被称为质量互变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之一,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形式和状态。

第一,质、量、度的概念。质是一事物成为它自身并区别于他事物的内在规定性。量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规模、程度、速度,以及它的构成成分在空间上的排列组合等等,可以用数量表示的规定性。度是质和量的统一,是事物保持自己质和量的限度、幅度、范围,是和事物的质相统一的数量界限。

第二,量变和质变及其相互关系。事物发展过程,经由量变和质变两种状态。量变是质变的准备,质变是量变的必然趋势和结果。先有量变,后有质变;量变是质变的前提和基础。没有量变就没有质变。质变打破旧质对量变的限制,巩固量变的成果;在前进性运动中,质变造成旧事物灭亡,新事物产生,因而是事物发展的决定性环节。质变引起新的量变,为新的量变开辟道路,在新质的基础上又开始新的量变。量变——质变——新的量变,如此交替和转化,就是量变质变规律的基本内容。

5. 否定之否定规律

否定之否定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方向和道路,揭示了新事物产生和旧事物灭亡的规律,是唯物辩证法基本规律之一。

否定之否定规律指出,在事物的前进发展中,事物的内部矛盾可以划分为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或称之为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肯定方面是指事物中维持其存在的方面,即肯定这一事物是它自身的方面;否定方面是指事物中促使其灭亡方面,即促使它转化为他物的方面。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是对立的统一,两者既相互排斥、相互斗争,又相互联系、相互依存,并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肯定方面处于支配地位时,事物保持原有性质和自身的存在。否定方面取得支配地位,事物就改变其根本性质,转化为它的对立面,达到对原有事物的否定。辩证的否定是事物内在矛盾运动的必然结果。辩证的否定是发展和联系的环节,是“扬弃”。辩证的否定有两个基本特征:其一,它是发展的环节。否定是旧质向新质、旧事物向新事物的转变和飞跃,没有否定就没有发展。其二,它是联系的环节。否定把新事物和旧事物联系起来,新事物在否定旧事物的同时保留了旧事物中积极合理的成分和内容。辩证的否定作为事物发展环节和联系环节的统一,就是既克服又保留,既批判又继承,是包含着肯定的否定。

否定之否定。事物发展的完整过程是通过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即两次否定,三个阶段实现的。第三个阶段在更高层次出现同肯定过程相类似的某些形式、特征,因而呈现出仿佛回到出发点的运动。这就是否定之否定揭示的事物发展过程,它说明了事物自我发展、自我完善的辩证运动。从形式上看,则是螺旋式上升、波浪式前进。事物的发展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辩证统一,发展的实质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

6.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唯物辩证法包括现象和本质、内容和形式、必然和偶然、原因和结果、可能与现实等一系列范畴。